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达膜”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跟踪报告书。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三达膜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三达膜的业务发展情况，对三达膜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2 年度，三达膜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形。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2 年度，三达膜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三达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三达膜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督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行为规范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三达膜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三达膜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三达膜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三达膜的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2 年 2 月，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三达膜以及有关责任人出具了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保荐机构已督促发行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2 年度，三达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2 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 （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2 年度，三达膜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2022 年度，三达膜不存在需要进行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比进度较为缓慢，公司应尽快落实募集资金使用，并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证监会公告[2022]14 号）等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义务。

###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 1、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膜技术应用和水务投资运营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尤其是膜技术应用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且非标准性要求突出。行业内企业的不断发展壮大，必须进行持续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未来将会出现性能更好、使用寿命更长或成本更低新型膜材料。公司如果不能进行持续的技术创新或创新不足、无法跟进行业技术升级迭代，可能会受到有竞争力的替代技术和竞争产品的冲击，将导致公司的产品无法适应市场需求，公司的经营业绩、盈利能力及市场地位将会面临下滑的风险。

##### 2、研发失败和成果转化风险

公司以先进膜分离技术的开发与应用为业务基础，主要核心技术包括膜材料研制、膜组件生产、膜软件开发、膜设备制造、膜系统集成、膜技术应用以及和环保水处理相关的核心技术。公司对新产品的研发工作投入了大量的资金、人员和技术，由于公司对行业发展趋势的判断可能存在偏差，以及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市场推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新产品研发失败或技术成果不能较好实现产业化预期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 （二）经营风险

##### 1、应收账款的风险

受下游客户现金流状况和下游行业景气度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膜技术应用业务销售回款较慢，应收账款账龄相对较长。公司水务投资运营业务的项目主要分布在经济发展程度较低区域，受各地财政状况的影响，存在部分地方政府不能及时支付污水处理费的情形，可能会导致水务投资运营业务应收账款账期延长。

##### 2、主要客户变动较大的风险

公司膜技术应用业务主要系根据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为其提供包括技术开发、

工程设计和系统集成、现场安装调试、运营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在内的综合解决方案。不同于标准化产品的生产型公司，公司销售的膜设备均为根据不同客户的特殊要求集成的定制化设备，具有数量少、金额大的特点，主要供制药企业、生物化工企业、石化冶金企业等下游客户新建或者扩建生产线。由于下游客户的产能扩张需要根据市场情况而发生变化，因此报告期内公司膜技术应用业务的主要客户有所变动。若出现公司主要客户在某特定时间内均不存在扩产或升级改造需求的情况，则在特定时间内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引起公司业绩的波动。

### 3、市场开拓风险

由于新进入市场的经营环境、地方开发政策和管理法规等与已进入市场的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性，公司经营和管理在市场开拓中可能会面临新的挑战。此外，公司可能面对来自上述新市场其他同类企业的激烈竞争，如果公司不能成功开发新的客户资源，将会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增长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 （三）行业风险

##### 1、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国内膜技术应用行业产业化还处于起步阶段，与具有相当生产规模技术先进、品种齐全、资本雄厚、管理先进的国际知名膜技术应用企业相比，国内企业在资本、管理经验等方面都还处于相对弱势地位。随着众多国外大型膜技术企业纷纷进入我国，凭借其资本和技术优势介入我国膜技术处理应用市场，加剧了行业竞争。在水务投资运营领域，随着国家对水资源的日益重视，亦吸引了众多资金进入该行业，未来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 2、政府部门违约风险

公司水务投资运营业务采用了 EPC、BOT、BT 及 TOT 等经营模式向社会提供污水处理服务，特许经营权所形成的无形资产金额较大。在运营过程中，由于政府部门处于优势地位，一旦违约失信（例如超期结算污水处理费用、提前终止特许经营权协议、无法长期保证进水水质、市政污水长期超负荷排放等），将对相关的水务投资运营项目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 （四）宏观环境风险

##### 1、宏观经济及政策性变动引起下游客户订单减少导致营业收入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的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以及包括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污收费标准和国家规划的节能减排目标等在内的国家相关环保政策联系紧密，国家宏观经济的整体运行态势或国家相关政策的调整，都会对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分布于医药制造、生物发酵、食品饮料、石油化工等领域，其新增产能亦与国家宏观经济周期的变化紧密相关，在较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各行业之间景气程度存在一定差异，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也在不断调整，上述情形将直接影响本公司下游客户的市场需求，从而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波动。

##### 2、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全球贸易摩擦日益加剧，如未来国际贸易摩擦升级或因地缘政治问题对某些国家或地区的经济贸易发展产生显著影响，从而对公司原材料进口和产品出口等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此外，不排除公司存续客户销量波动、新增客户业务量难以及时补充的可能性，上述事项均可能会削弱公司出口业务的竞争力，对公司盈利水平及海外相关国家或地区业务的正常运营带来不利影响。

#####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在进口原材料、出口产品时主要使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受外币汇率波动影响，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未来若公司主要结算外币的汇率出现大幅不利变动，导致公司汇兑损益持续上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4、其他不可预见事件（包括流行病、恐怖袭击或自然灾害）导致的经营风险

公司的业务受制于中国和全球的一般经济和社会条件。公司无法控制的不可预见或灾难性事件，包括流行病的出现、恐怖袭击或自然灾害，可能会对商业和

经济环境、基础设施和政府财政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业务运营。发生这些或任何其他不可预见或灾难性事件，包括大流行或其他广泛的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或担心发生此类紧急情况的可能性）、恐怖袭击或自然灾害，可能会造成经济和金融中断或导致运营困难（包括旅行限制），从而损害公司管理日常业务活动的的能力，并使业务活动面临重大损失。

## （五）其他重大风险

### 1、迁址相关风险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将住所变更至延安市宝塔区圣烯石墨烯产业园，未来延安将成为发行人膜技术应用业务的主要生产中心，公司将在厦门和延安两地办公；目前延安新生产线已经建设完成并正式投产，但延安厂区面临难以招募合适的研发人才的问题，以及环境差异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可能对企业运行的长期运营管理效果造成不利影响。

### 2、未来投资收益波动风险

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公司对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属于生物制药行业，具备从玉米淀粉到山梨醇、甘露醇再到维生素 C 的完整玉米深加工产业链，主要产品包括维生素 C、山梨醇等。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存在受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波动、产品销量和成本费用变动影响而波动的情况，进而导致公司存在未来投资收益波动的风险。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 （1）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已取消）：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因募投项目的建设用地无法如期取得，公司同意取消实施该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 （2）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已变更为孝感、许昌、

宿松项目)：

2021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变更为“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孝感市孝南区碧泉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和“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部分剩余募投资金公司将继续对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将尽快根据公司业务及战略发展需要确定该部分资金的具体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2022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变更“孝感募投项目”和“许昌募投项目”后余下的部分募投资金用于建设“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宿松县城城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三达膜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3) 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已变更项目实施地点、实施内容）：

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由于陕西延安难以招募合适的研发人才，同意将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由陕西延安变更到新加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2022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新加坡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该项目在新加坡实施期间遭遇社会公共卫生安全因素的管控，导致项目进度

受到影响,公司决定调整该项目的实施内容,并将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3 月完成,目前该项目正在推进建设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新加坡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显著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导致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将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压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环境、产业政策变化以及施工进度、原材料及设备采购、产品生产及市场销售等因素变化的影响。由于募投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均为预测性信息,项目建设尚需较长时间,届时如果产品价格、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出现较大变化,募投项目经济效益的实现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存在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此外,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首发上市成功后不久就遭遇社会公共卫生安全因素的管控,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先后遇到了陕西延安募投项目因为募投项目用地无法取得的困难、吉林梅河口募投项目因为冬季冰封期无法施工等原因而临时停工的困难、新加坡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因人员招募困难及政府限聚令的影响而临时停工的困难。

报告期内,河南许昌“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吉林梅河口“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先后遇到社会公共卫生安全因素的管控导致项目建设多次停工并导致延期,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相关公告的编号如下:2022-001、2022-009、2022-024、2022-042、2022-053、2022-073。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位于湖北孝感的募投项目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开始投产运行,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完成结项并将节余募集

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位于河南许昌的募投项目已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完工，2023 年 2 月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2 年度，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 年
营业收入	1,259,160,685.98	1,150,709,066.63	9.42	876,447,10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902,483.86	247,121,741.23	-11.82	221,805,91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487,630.01	218,456,469.44	-14.63	184,089,65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329,288.25	221,133,458.56	11.85	118,098,323.81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48,570,776.27	3,434,458,736.70	3.32	3,300,204,887.28
总资产	5,298,919,980.32	4,854,631,977.93	9.15	4,533,102,478.72

2022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5	0.74	-12.16	0.66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65	0.74	-12.1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5	-13.85	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4	7.40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6.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4	6.54	减少 1.20 个百分点	5.7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3	4.54	增加 0.29 个百分点	4.58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的变动原因如下：

1、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9.42%，主要原因是膜技术应用和水务投资运营收入均稳定增长；

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790.25 万元，同比下降 11.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48.76 万元，同比下降 14.63%。净利润减少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原材料及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导致公司采购成本相应增加，以及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732.93 万元，同比上升 11.85%，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4、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12.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13.85%，主要系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5、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增加 0.29 个百分点，主要系研发投入金额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所致。

##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包括膜材料研制与组件生产、膜软件及设备应用解决方案和水处理相关技术及解决方案，核心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核心技术细分为膜材料研制、膜组件生产、膜软件开发、膜设备制造、膜系统集成、膜技术应用以及和环保水处理技术 7 个方面。

公司核心技术先进性强，技术水平行业领先。公司围绕膜技术应用开发膜软件与研制膜材料的多年实践过程中，建立了一套以“目标导向、逆向思维”为研

发原则的“RDPA”研发体系、即“研究——开发——中试——应用”的综合技术开发平台，依托公司国家人保部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三达膜科技分站、福建省膜分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两大平台，形成了一系列从膜工程-膜软件-膜组件-膜材料的核心技术组合。研发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把扩大研发作为发展战略，通过制度保障、创新激励和拓展新产品开发渠道等三方面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升提供了有力保障。

综上，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 2022 年未发生不利变化。

##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进展

### （一）研发支出变化情况

为了保证公司能够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产品和服务的技术领先水平，维持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2022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6,081.62 万元，较 2021 年度增长 16.47%；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例达到 4.83%，与 2021 年水平相比有所上升。

### （二）研发进展

2022 年 1 月，企业标准领跑者管理信息平台公布最新的“领跑者”榜单（2021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研发生产的“束式膜生物反应器组器”、“帘式膜生物反应器组器”、“SCM 型管式陶瓷膜”、“中空纤维超滤膜”等多个产品企业标准成功上榜。

2022 年 5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三达膜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主持起草的化工行业标准《中药澄清用陶瓷膜》（计划号：2022-0017T-HG）获得立项（工信厅科函〔2022〕94 号文）。

2022 年 6 月，根据《集美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下属子公司三达膜科技（厦门）有限公司承担的“高强度耐磨损 100nm 陶瓷微滤膜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经集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专家评审组评审验收通过。

2022 年 9 月，根据《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厦门市高价值专利组合培育第三年度进阶考核的通知》（厦市监知〔2022〕7 号）要求，

公司下属子公司三达膜科技（厦门）有限公司承担的“高性能分离膜材料及其规模化应用技术”经材料初审、客观评价、专家评审、会议研究等环节，顺利通过三级考核。

2022年9月，企业标准领跑者管理信息平台公布最新的“领跑者”榜单（2022年度），公司研发生产的“束式膜生物反应器组器”、“帘式膜生物反应器组器”二个产品企业标准成功上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三达膜科技（厦门）有限公司研发生产的“束式膜生物反应器组器”、“帘式膜生物反应器组器”、“SCM型管式陶瓷膜”、“中空纤维超滤膜”四个产品企业标准成功上榜；在企业标准“领跑者”名单中，公司连续两年在榜，这无疑是行业和市场对三达膜科研实力和创新成果的有力认可。

2022年10月，根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下属子公司三达膜科技（厦门）有限公司承担的子课题项目“面向分离过程优化的中药生产膜元件流道开发及其过程耦合技术研究”顺利通过中国生物技术发展中心关于“中医药现代化研究”重点专项项目“质量评价导向的特种膜中药绿色制造技术及其专属装备集成研究”项目的综合绩效评价会议的验收。

2022年11月，根据《厦门市集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申报2022年度集美区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组织专家评审、现场调研、集体研究，会同区财政局联合行文报区政府研究，公司下属子公司三达膜科技（厦门）有限公司承担的“抗污染平板复合纳滤膜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被确立为2022年集美区科技计划项目，并予以公示。

2022年12月，根据《2022年厦门市重大科技计划项目（工业及信息化领域）申报指南》经市科技局组织专家评审、预算审核、现场调研、集体研究，公司下属子公司三达膜科技（厦门）有限公司承担的“高强度纳米孔径陶瓷膜制备技术研发及产业化”被确立为2022年工业及信息化领域科技计划项目，并予以公示。

2022年12月，根据《关于征集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协同创新平台项目的通知》（闽科新函〔2022〕10号）和《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支持2022年度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协同创新平台项目的通知》（闽科新〔2022〕1号），

在前期广泛征集，经定向申报、材料审核、专家评审、局长办公会研究，公司下属子公司三达膜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与福建农林大学联合申报的 2022 年度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抗污染纤维素膜材料协同创新平台项目予以正式立项，项目为期两年。协同创新平台将依托校企双方研发平台（福建省膜分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植物纤维功能材料国家林业局重点实验室）进行联动。通过协同创新促进技术攻克和成果转化；推进服务型共性技术平台建设，提升基础支撑和对外共享服务能力；积极落实在本领域的后备科技帅才的培养支持，规划实施青年人才梯队培养，积极参与海内外高层次人才交流和聚集等。通过本项目平台的持续运行和改进，将进一步加强行业内的成果转移转化和应用，发挥创新平台的溢出效应，带动分离膜行业和领域技术整体水平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在以往研发投入的基础上，继续加大对生产研发的投入力度，专注知识产权和专利技术的申请，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与创新，追求技术领先。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共申请专利 32 项（包括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获授权专利 35 项（包括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授权专利 187 项（包括发明专利 90 项，实用新型专利 95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其中 3 项专利因专利权到期终止，故有效授权专利共计 184 项。其中，公司获授权的“高性能复合陶瓷纳滤芯制备工艺发明专利”曾荣获“厦门市专利特等奖”与“中国专利优秀奖”，基于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性能复合陶瓷纳滤芯而开发生产的净水装置”已经荣获中国科技部、商务部、生态环境部、国家质检总局等四部局联合颁发的“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该陶瓷纳滤芯可用于替代目前中国大量进口的有机反渗透膜芯，而且具有节水降耗、保留矿物质、避免二次污染等三大优点。

####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4,365.12 万元，其中以前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5,777.10 万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8,588.01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98,192.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2019 年 11 月 12 日实际到账募集资金	1,460,940,588.62
减: 发行费用及相关税费	13,178,880.00
减: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
减: 超募资金用于股份回购	26,998,044.29
减: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738,837.82
减: 募投结余永久补流	10,076,278.20
减: 募投项目支出	481,397,952.13
减: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	0.00
加: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56,312,266.45
加: 累计利息收入	29,080,845.60
减: 手续费及其他	22,076.0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981,921,632.17

公司自上市以来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的情形,公司已及时进行了规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比进度较为缓慢,公司应尽快落实募集资金使用,并按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义务。

####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三达膜技术（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三达膜”）直接持有公司 43.36%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LAN WEIGUANG 和 CHEN NI 夫妇直接持有新加坡三达膜 100.00%股权，并间接通过厦门程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程捷投资”）控制公司 1.88%股权，能够支配公司股份 45.24%的表决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减持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股)	年末持股数 (股)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 动量(股)
新加坡三达膜	控股股东	144,770,450	144,770,450	0
LAN WEIGUANG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0	0	0
谢方	副董事长	0	0	0
方富林	董事、总经理	1,125,450	1,125,450	0
CHEN NI	董事、副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0	0	0
张盛利	独立董事	0	0	0
魏志华	独立董事（已离 任）	0	0	0
关瑞章	独立董事	0	0	0
CHEN RENBAO	独立董事(已离 任)	0	0	0
屈中标	独立董事	0	0	0
叶胜	监事会主席（届 满离任）	184,500	96,000	-88,500
黄俊煌	监事（届满离任）	22,140	0	-22,140
陈茂田	监事（届满离 任）	55,350	18,450	-36,900
林莉	监事会主席	0	0	0
林国诚	监事（已离任）	0	0	0
赵霞	监事	0	0	0
孙丰智	监事	0	0	0
唐佳菁	财务总监	535,050	535,050	0
张靖霄	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0	0	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其他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海波  
李海波

陈国潮  
陈国潮

